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0104104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1日

商 标

申 请 人 深圳蔚荣电子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东山岗工业区C栋605

代理机构 企知无忧（东莞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池充电器；手机充电器